公告编号: 2022-008

证券代码: 832175

证券简称:东方碳素

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##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我们作为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依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,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则的要求,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,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》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,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, 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 可以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 健康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。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通过自查,并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审计,发现之前对外报出的2019年年度报告、2020年年度报告存在差错,对其进行更正。

经审查,公司本次对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和披露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规定的要求,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我们同意上述议案,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,作为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,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,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,我们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,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相关指南、解释等相关规定,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,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成果;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,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

公告编号: 2022-008

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 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, 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:曹国华

独立董事: 姬恒领

2022年4月29日